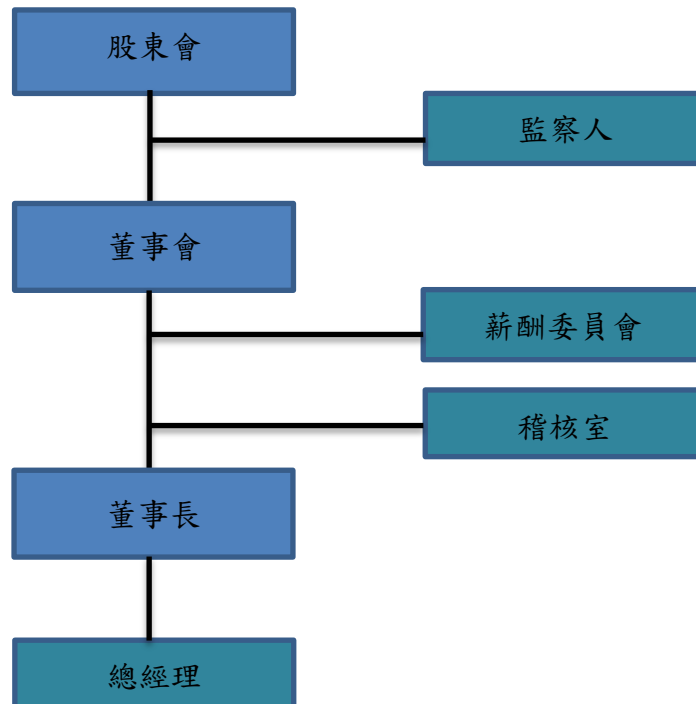


## 公司治理架構

本公司致力於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除遵守各項法令規章外，我們積極落實以下各項原則：

### 一、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

董事會為公司治理之重要核心，透過健全而有效之董事會運作，除為公司營運上提供策略性指導，並可監督公司管理階層之經營績效，為最高治理機構，其下設置薪酬委員會、內部稽核及總經理，各盡其職分別協助董事會善盡監督之責，以有效執行各項營運活動，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 二、保障股東權益

公司每年依法通知並召集股東會議，呈送重大營運議題經股東會通過，決議事宜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股東閱覽，並提供固定窗口為股東服務，充分提供各項管道讓股東了解公司經營管理狀況，保障股東權益。

### 三、強化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七席(含二席獨立董事)，各董事具學識經驗豐富，長於領導、危機處理、財務管理相關專長，董事長營運判斷及經營管理經驗豐富，領導公司及股東獲取最大之股東權益。

為強化管理機能，協助董事會執行及評估整體薪酬、經理人報酬與福利政策，2012年於董事會下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加外部人員組成，目前委員會共有三名委員，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二次常會。

本公司認為有效的董事會運作是永續經營的根基，董事會主要職責在於監督、督促公司守法、即時揭露重要訊息及誠信經營；其次與經營團隊維持良好的溝通管道及良性互動，指導公司業務之執行及重大決策之決議，以確保公司發展及保障股東權益。

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辦法，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目前董事長為黃德聰先生，可使董事深入了解公司經營重要議題，亦可強化管理團隊之執行力。各董事皆秉持高度自律，若議案涉及自身利害關係，均秉持利益迴避原則予以迴避。

### 四、發揮監察人功能

本公司設監察人三席，為具行銷、財務等相關經驗之監察人，任務包括了負責監督各項業務的執行、定期審視由稽核單位所出具之稽核報告、適時提出各項建議並列席董事會，了解董事會運作情形。

### 五、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

公司重視銀行、債權人、員工、消費者、供應商、社區或公司利益相關者權益，指派專責相關單位成為這些關係人之服務窗口。

### 六、提昇資訊透明度

公司定期將相關資料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人參考。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防範內線交易辦法中，明確禁止公司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無法取得的資訊來獲利。